

# 承揽各种工程 客运业务承揽合同(模板5篇)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那么我们该如何写一篇较为完美的范文呢？下面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优质范文，仅供参考，大家一起来看看吧。

## 承揽各种工程篇一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以下简称\_乙方\_）

按照平等、自愿、有偿的原则，双方就车辆租赁事宜，经协商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二条：租赁期限为自 年 月 日 起至 年 月 日 。如双方续租，需以书面形式再次确认用车费用和时间等。

第四条：在试用期内，合同双方任何一方都可以书面形式终止合同，通知期为2周。

第五条：租赁期间，乙方用车的每月公里限制数为3000公里，超过限制公里数，乙方将按照人民币3元每公里支付超公里数。甲方需每天记录公里数并每月申报超公里数。乙方有权对该记录进行检查。

第六条：其他费用，如临时停车费、过路费等由甲方凭有效发票向 乙方直报直销。

第七条：甲方为乙方提供设备齐全、技术状况良好、各种机件安全可靠、经公安交通管理部门检验合格的车辆，并提供

经验丰富的驾驶员。

第八条：甲方负责车辆的油费，车辆常规保养，车辆每日清洁，车辆中严禁吸烟，保证乙方安全可靠卫生租用该车。因甲方责任造成对乙方的损害，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甲方在车辆常规保养，车辆每日清洁及发生事故期间，甲方确保能提供同等的车供乙方使用。

第十条：上班应着规范整洁服装，保持良好个人卫生习惯并安全行车。

第十一条：甲方每月1日向乙方出具当月付款通知及有效发票，乙方收到付款通知和发票后于每月25日安排付款。

第十二条：若根据需要延长汽车租赁时间，需经双方再次书面确认。任何一方需终止本合同，需提前两周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如若出租方出现以下情况之一，承租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1) 未能保证车辆的清洁、安全，未能定期对车辆进行必要的维修保养(2) 未能按照预定时间和线路出车，且情形严重的(3) 危险驾驶。

第十三条：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处理。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承揽各种工程篇二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执照号码： 身份证号：

公司地址： 户口地址：

公司电话： 现住地址：

甲乙双方本着互惠互利、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有关乙方承包甲方车辆开展经营车辆运输业务事宜达成如下内容：

## 第一条：承包方式

二. 在本合同期限内，车辆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根据本合同之规定仅享有车辆使用权；

五. 乙方及乙方聘请的副班驾驶员必须服从甲方的领导和管理调度，严格遵守交通法则，操作规程和甲方制订的各项规章制度、劳动纪律、驾驶员考评制度等。

## 第二条 车辆资料、交接与收回

### 一、 车辆资料：

车辆牌号： 拖架车牌： 厂牌型号： 车架号： 发动机号：

### 二、车辆的交接与收回

1、甲乙双方交接车辆时，应仔细检查车辆及相关证件，由双方相关人员共同在车辆交接单上签字确认，并对车辆、随车工具附件及证件的相关价值予以确认。

2、乙方交回车辆时，应按规定的内容完整地交回车辆、随车工具和相关证件，如有损坏或遗失应照价赔偿。

3、双方在进行交接前，应由交车方对车辆进行一次全面二级保养与维护。

4、双方在交接车辆前，必须对全车轮胎进行估价，并按双方认可的价值进行结算。

### 第三条：费用分担

#### 一. 甲方承担：

1. 车辆固定的成本费用：养路费、运管费、车船税、车辆保险费、物流责任险费用、二级维护卡盖章费、综合检费、年检费、海关本年年审费□gps安装及服务费等。

2. 正常的二级维护(车辆行驶里程每满16000公里，按照公司标准在指定修理厂进行强制保养一次);发动机、后桥首次大修以30万公里为标准里程(超过30万公里由公司承担;未达到30万公里发生大修，不足部分按公里数折算维修费由司机个人承担);第二次大修以20万公里为标准里程(20万公里以后由公司承担，未达20万公里由司机承担不足部分的维修费);离合器修理以10万公里为标准里程(10万公里以后由公司承担，未达10万公里由司机承担不足部分的维修费)。

3. 轮胎更换以10万公里为标准里程，(如使用不当，不足10万公里进行更换的由司机承担费用)。

#### 二. 乙方承担：

1、除上述甲方承担的费用以外，车辆营运过程中产生的其它费用(包括油费、路桥费、异常修理费等均由乙方承担)。

2、因违反交通规则而被抄牌等发生的罚款由乙方承担。

三. 如乙方发生交通事故，按照交警部门或保险公司出具的责

任认定书，保险公司赔付后不足部份加处理事故产生的一切费用按以下标准划分承担(乙方聘请的驾驶员发生交通事故由乙方承担)：

1. 认定乙方为全责：甲方不承担责任，乙方承担100%；
2. 认定乙方为主责：甲方承担20%，乙方承担80%；
3. 认定乙方为平责：甲方承担50%，乙方承担50%；
4. 认定乙方为次责：甲方承担70%，乙方承担30%；
5. 认定乙方为无责：乙方无需承担责任。

#### 第四条：结算方式

一. 分成比例：以一个结算期内乙方完成的运输业务总的运费收入为基准，甲方占 30/25%，乙方占 70/75 %。结算期为30天，每月15-20日之间结算上一个月的业务提成。

二. 运价：承包期内采用不固定运价方式，以甲方公布的运价为准，以运价公布时间为结算起止时间，如乙方不认同甲方运价，在15个工作日内必须书面提出异议，经甲方同意可终止承包合同。

三. 油补：公司跟据市场油价波动，临时公布油补方式和标准，结算时间以公布油补和停止油补通知时间为准。

四. 甲方于乙方出车时，提供适当出车费给乙方(以公司规定出车款金额为准)，乙方每次任务完成后3日内向甲方提供承运业务所填写的托运单，并同时附带承运该业务的相关票据；甲方根据乙方所提供的托运单和相关票据，核对无误后编制乙方上月业务结算表提供给乙方签字确认。如乙方未能在规定日期内提供相关托运单及票据，则该月业务结算将顺延30

天进行，如乙方对上月业务结算表有异议，必须在三个月内提出，超过三个月公司将不给予处理。

五.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在承运过程中，不能为甲方代垫支付任何费用。如有特殊情况，乙方可在征得甲方口头同意后代为垫付相关费用，但必须在垫付费之日起5个工作日之内向甲方提供该费用的合法票据，并同时取得甲方相关人员的书面确认；超过上述期限，甲方不再负担该费用。

## 第五条：特别约定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甲方指派或安排的运输任务，否则甲方有权立即终止与乙方的合同。

六. 因乙方违反交通规则而被抄牌或罚款由乙方承担。乙方必须服从甲方运管、车管、财务、行政等管理部门的管理。

七. 乙方手机必须24小时开机，以确保甲方随时可以联络到乙方，如有违反按驾驶员考核规定执行。乙方必须按时到达指定地点装卸货，要确保货物到达时完整无损交予收货人并点算清楚，同时按甲方规定及时交回货物签收单。

八. 甲乙双方均须持有有效的证件。

九. 乙方应妥善保管车辆证件，如有遗失，补办费用全部由乙方承担。

十. 商业秘密保护：乙方对于因与甲方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所有直接或间接获悉的甲方机密商业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客户及交易的情况、甲方运输价格、甲方运输供应商情况、甲方与运输供应商的合作模式及其他商业秘密等均有保密义务。本合同因期满、解除或终止五年后，乙方保密义务自行消除。乙方违反本条保密义务时，应赔偿甲方因此所受的一切直接经济损失，甲方认为必要时，得请求乙方签署

保密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 第六条：违约和违约处理

一．甲方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均构成违约：

- 1．不能按时结算运费；
- 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其它条款和义务。

二．如甲方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违约而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甲方应按下列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2．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其它条款和义务，承担相应的法律和经济责任并赔偿因违约而给乙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三．乙方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均构成违约：

- 1．未按期缴纳本合同规定的各种费用；
- 2．无正当事由提前解除合同；
- 3．违反本合同规定的其它条款和义务。

四．如乙方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并赔偿因违约而给甲方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应按下列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 3．违反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按其具体规定执行；
- 4．对于乙方因违约责任而负担的赔偿金、违约金等，甲方可从应付乙方的运费中抵扣，不足部分从乙方缴纳的保证金中抵扣。

## 第六条：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一 .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本合同允许变更和解除：

3 . 本合同当事人违约，使继续履行成为不可能或不必要；

8 . 经本合同当事人双方协商同意解除或变更。

二 . 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事件是指签约当时无法预见，发生当时无法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事件。

三 . 合同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当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当在事故发生后15个工作日内向对方提供事故发生地有关政府部门出具的事故证明报告，在政府部门不便出具有关事故的证明时，可提供事故发生后全国或当地主要政府报刊关于事故发生的详细报道资料。

四 . 变更或解除合同，应当以书面形式(包括电子邮件)提出或答复。

####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方式

一 .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乙双方所发生的损害、债务及赔偿金额等全部责任，在本合同结束后将继续有效，直到最终了结。

二 . 对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均可向深圳市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 第九条：合同生效及其他事项

二 . 本合同有效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届时双方若无异议并予以书面确认，可顺延。合同正本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三.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将另行商定。



甲方： 乙方：

签章： 签章：

日期： 日期：

## 承揽各种工程篇三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就乙方承包经营甲方的客运车辆事项，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利的原则，经充分协商，就本合同事项达成以下一致条款。

### 一、承包标的物

、甲方将其拥有所有权的 客车壹辆交乙方承包经营 至 公路客运，该车车牌号 ；

、上述承包标的物下称承包车辆或车辆。

### 二、承包形式

依“包死基数，确保上交，超收多留，欠收自补”的原则，采取全责风险性承包形式。

### 三、履约保证金、及承包费

、本合同双方签订之日，乙方一次性向甲方缴清履约保证金 元 ( )，承包期满，乙方无违约行为，甲方于承包期满后三个月内无息退还乙方。、承包经营期限 年，自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承包经营期间，承包车辆及牌照交付乙方经营使用；同时承包车辆的机动车驾驶证、购置证、道路运输证等证件交由乙方保管随车使用。

#### 四、承包期限及使用权约定

、承包期间，乙方应于每月25日前一次性向甲方缴清次月的承包金：新g83050 ( )元( ) (注：保险费、管理费均由车主缴付)。

#### 五、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本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已仔细阅读(知悉)并确认严格遵守甲方指定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甲方所指定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约束效力，甲方对乙方违规行为及违反甲方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有权依照相关规定作出处理。

、本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向乙方提供的承包车辆及相关牌、证等证件，乙方应妥善保管使用，如有遗失或损坏，乙方应付一切相关经济责任。

、承包经营期间，车辆的一切经济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相关的税费、规定保险费及车辆维修、保养费用等)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于每月25日前一次性向甲方交清次月所需支付的各种税费、规费(各种税费、规费按国家政策有关规定执行)，由甲方负责向相关部门交纳办理。否则，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承担。

、承包经营期间，承包车辆及乘客等所有的保险费由乙方承担，乙方应于每年度保险到期前10个工作日内将次年度的保险金额一次性足额交给甲方，由甲方负责向保险公司办理。

、承包经营期间，如因甲方经营管理需要统一在营运车辆内

安装全球卫星定位系统，乙方应服从甲方管理，在承包车辆内安装全球卫星定位系统，安装费用及使用费用由乙方承担(安装费中超过 元部分由甲方承担);安装后若系统因乙方原因造成损失无法使用须予以维修或更换的，维修、更换费用由乙方承担。

、承包经营期间，乙方因承包车辆造成的人身伤害或财产损失，一切赔偿与法律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承包经营期间，乙方必须文明经营，不得以车辆进行违法、违纪及违规活动，违者由司法机关追究其法律责任，所造成的后果乙方自行承担。

乙方因违章、违法经营、投诉、服务质量等原因而被有关部门处罚或承担经济赔偿责任的，由乙方自行负责，乙方如不及时交纳(或赔偿)，甲方可以在乙方履约保证金中先行垫付，不足款项及履约保证金乙方须在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补足，否则，视为乙方违约。

、承包经营期间，按照行业管理部门的要求，承包车辆的综合性能检测必须到甲方所属台屿检测站进行，所需费用由乙方承担。

此外，承包车辆按规定二级维护及竣工检测也必须到甲方指定的修理厂及检测站进行，工时费、材料费和二级维护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承包经营期间，乙方聘用的驾乘人员属乙方雇员，应符合法律、法规及行业管理规定的要求，报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持证上岗;乙方所聘用驾乘人员的工资、福利、保险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但驾乘人员严重违法违规的，按照要求予以更换。

、承包经营期间，乙方必须遵守国家的法律、法规，遵守地

方政府和管理部门颁布的各项管理规定，服从甲方管理，参加营运的驾驶员及其雇员必须参加甲方规定的安全学习、缴纳必须的安全教育费用。

、承包经营期间，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规定加强对其聘用(雇用)的人员安全行车教育，防止事故的发生，如发生工伤事故，一切责任及费用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承包经营期间，承包车辆若发生交通事故，乙方应及时报案，同时报告甲方，甲方协助处理；事故处理所需押金、费用开支及法院诉讼费、诉讼代理费等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事故车损坏需修复，费用由乙方垫付，待保险公司支付理赔款后，甲方一次性付还给乙方；理赔款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补足。

、承包经营期间，承包车辆如因交通事故致使无法营运的，乙方应将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交由甲方办理报停手续。车辆维修期最长为6个月，该期间承包金不变；车辆维修至6个月届满时，乙方仍无法投入营运的，甲方除依上述约定办理外，有权解除合同，追究违约责任。

、承包经营期间，如遇政府部门的政治任务、抢险救灾或行业主管部门需要组织社会性、全行业活动，乙方有义务并无偿参加，同时应服从甲方的调配。

、承包经营期间，承包车辆在起讫地的进站经营合同与票务代理合同，统一由甲方办理，乙方负责履行。乙方的经营票款由甲方统一结算，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与站点私结票款。

、承包期满，乙方应及时向甲方办理结算手续，同时将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返还给甲方；乙方无违约行为的，双方结清款项。

、承包期限届满后，如乙方在经营中无违规行为，且遵守交

通法规、行业规则及甲方的规章制度，乙方在同等条件下享有优先承包权。

## 六、合同变更与终止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确实发生了非甲、乙双方所能预计并不能克服的事项并足以影响合同继续履行时，甲、乙双方应及时协商，变更条款，届时以签订的变更合同或补充协议为准。

、合同签订后，乙方因客观原因确需变更承包人的，需书面报告甲方，经甲方同意并向甲方缴纳违约金后，方可办理承包人变更手续，原承包合同项下的权利和义务由新承包人承继。乙方未办理承包人变更手续，不得擅自将承包车辆进行转包或变相进行转包，否则，按违约处理。

## 七、特别约定

、承包经营期间，非因甲方原因造成车辆丢失、报废(如发生交通事故、盗抢、自然灾害等，下同)，乙方已缴交的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此外乙方还应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承包经营期间，非因甲方原因造成承包车辆报停，乙方已缴交的履约保证金不予返还，如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予以全额赔偿。

## 八、违约责任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均应遵守以上所有条款规定，若有违反，均视为违约，应承担违约责任。

总则：承包经营期间，因乙方违约，或乙方原因提前终止或解除本合同的，甲方有权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细则：

、乙方每拖欠一天承包金及各项规费、税费、保险金等费用的，甲方则以乙方拖欠总额的日1%向乙方收取违约金；若乙方拖欠承包金及各种规费、税费、保险金等费用超过30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追回欠款，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按本合同第条约定，乙方未在7个工作日内向甲方补足履约保证金的，视为违约行为，除向甲方返还垫付处罚款外，按未补足金额的日1%支付违约金，逾期超过30日的，甲方同时有权解除本合同，并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乙方违反本合同、条的约定，违反经营被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或被行政机关处罚造成甲方声誉受损，以及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乙方因此给甲方造成损失的，还应承担损失的赔偿责任。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条的约定，不服从甲方管理，未在承包车辆内安装全球卫星定位系统或在系统损坏无法使用后不予以更换的，视为违约，应付给甲方违约金 元；未按期缴交系统月使用费的，亦视为乙方违约，应支付给甲方违约金元。

、乙方违反本合同第条约定，承包车辆的综合性能检测未到甲方所属的台屿检测站进行的，属违约行为，每次承担违约金 元。此外，将承包车辆的二级维护及竣工检测在甲方指定外的修理厂或检测站进行的，亦属违约行为，承包车辆乘座位在 座以下的，每次承担违约金 元。

、承包经营期间，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将承包车辆转包

或与站点私结票款，属根本性违约行为，除全部返还已结票款外，乙方还应向甲方支付 元违约金，甲方同时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承包经营期间，乙方因承包车辆交通事故致使无法营运，并在交通事故发生之日起至6个月届满时仍无法营运的，视为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本合同解除或期满后，乙方应于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三日内将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交还甲方;乙方每逾期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元违约金，逾期七天以上的(含七天)，应向甲方支付 万元违约金，甲方收回承包车辆及其牌、证等证件，乙方所交的各类费用(包含但不限于履约保证金)亦作为违约金，不予以退还。

、乙方聘用的驾乘人员使用本合同对乙方的违约责任条款，若有违约，由乙方依前述各项承担责任。

、由乙方的原因引起纠纷(包含但不限于诉讼)，乙方应支付甲方因此所支付的费用，如诉讼费、律师代理费等。

## 九、争议解决办法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可签订补充合同附本合同生效。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遇有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应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其他

、本合同所称价款均为人民币。

、本合同甲乙双方确定的地址(住所地)，为相关文书的送达地址，如有变更应及时通知对方，否则按本合同确定地址邮寄，即视为送达。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乙方向甲方足额交纳了本合同约定的履约保证金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壹式叁份，甲方壹份，乙方壹份，具有同等效力。

甲 方：法人代表：住所地：邮 编：

## 承揽各种工程篇四

甲方：

乙方：

为实现小区物业管理专业化，根据《\_合同法》的相关规定，就清水湾小区物业零星维修由乙方承揽事宜，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协议。

武汉市东西湖区金湖清水湾小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止。

乙方每周休息1天（星期天），除乙方休息日外，乙方应保证为清水湾小区正常提供维修服务。

乙方每人每月3000元承揽费用，乙方共两人合计6000元费用包干，甲方不再承担任何其他费用。

- 1、保障小区正常的工作、生活秩序。
- 2、计划和审定小区物业维修项目。



- 3、监督乙方的维修业务，评价维修服务质量。
  - 4、测评乙方维修工作，达不到要求的监督乙方整改，直到达到要求。
  - 5、提供维修所需的原材料，监督乙方合理使用。
  - 6、按期支付维修承揽费。
- 1、按照甲方的要求负责小区物业的维修。
  - 2、主动巡回检查，发现问题及时报告，提请甲方制定维修计划以便执行。
  - 3、合理使用原材料，提高物品利用率，尽可能节约成本。
  - 4、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 5、接受甲方的监督管理，完不成目标要求，接受甲方处理。

甲方：

乙方：

20xx年 月 日 20xx年 月 日

## 承揽各种工程篇五

甲方：

乙方：

签订地点：项目部办公室

施 工 合 同

签订日期：二〇一二年十月十二日

## 室内粉刷专业分包合同

甲方：

乙方：河南省堃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依照《\_建筑法》、《\_合同法》及有关规定，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本着自愿互利、权益平等的原则，甲方将南京同仁康博花园-康雅苑01、03栋及1#地下车库工程的内、外墙粉刷项目分包给乙方施工，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

### 一、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_\_\_\_\_01、03栋及1#地下车库工程

2、工程地点：

3、工程结构形式、建筑面积：本工程结构形式为框剪结构；建筑面积约为25000m<sup>2</sup> □

### 二、 承包内容：

1、分包范围：本工程图纸所涉及到的除铺贴面砖外全部粉刷工程及楼地面、屋面、沿沟、室外散水、台阶等需要施工的工作。（具体包括有内墙面、柱、梁、踏脚线、楼梯踏步、楼梯顶板、屋面机房、构架、外墙面、空调板、线条、飘窗、女儿墙、铺保温板、盖瓦、电梯井壁、管道井壁、滴线等需要粉刷的部位及楼地面、屋面、沿沟、室外散水、台阶等需要施工的工作。）